

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2018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其他

第一部分

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概况

一、 部门职责

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受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委托执法，承担行政执法的主要职责如下：

（一）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二）行使园林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三）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四）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违反社会生活噪音管理规定和未批准焚废弃物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未采取防燃、防尘措施，在人口集中地区存放煤炭、煤矸石、煤渣、煤灰、砂石、灰土等物料的行政处罚权；对未采取密闭或者其他防护措施，运输、装卸或者贮存能够散发有毒有害气体或者粉尘物质的行政处罚权；对城市饮食服务业的经营者未采取有效污染防治措施，致使排放的油烟对附近居民的居住环境造成污染及未按规定处置餐厨废弃物的行政处罚权；对向水体排放、倾倒废渣、城市生活垃圾和未经批准存贮固体废弃物的行政处罚权。

（五）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照商贩以及有照但不按执照规定场地经营而进行店外经营、店外作业的商贩的行政处罚权；对自产蔬菜和农副产品未进入政府指定地点销售的行政处罚权；对违规设置户外广告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破损或者残缺等影响市容的广告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六) 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乱停乱放车辆、当路摆摊设点、堆物作业等侵占城市道路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七) 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

(八) 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和市城管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内设机构包括：内设 5 个职能股室、直属中队 6 个和 6 个派出中队（四办一区一镇中队），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室、人事政工室、纪检监察室、法制宣教室、瓷城大道中队、左权路中队、醴泉路中队、滨河路中队、渣土管理中队、广告稽查中队，来龙门城管中队、国瓷城管中队、仙岳山城管中队、阳三石城管中队、长庆新区城管中队、东富工业园中队。

(二) 决算单位构成。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本级，无下属二级机构。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详见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53.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1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2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3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24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5	0.00
七、其他收入	7	6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8	46.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0	1258.1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2	0.00
	14			33	
本年收入合计	15	1320.23	本年支出合计	34	1304.7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6	0.00	结余分配	35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7	62.83	年末结转和结余	36	78.34
	18			37	
总计	19	1383.06	总计	38	1383.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20.23	1253.23	0.00	0.00	0.00	0.00	67.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6.59	4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59	4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6.59	4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73.64	1206.64	0.00	0.00	0.00	0.00	67.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73.64	1206.64	0.00	0.00	0.00	0.00	67.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205.03	1138.03	0.00	0.00	0.00	0.00	67.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61	68.6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04.72	1098.27	206.45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6.59	46.5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59	46.5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6.59	46.5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58.13	1051.68	206.45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58.13	1051.68	206.45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189.52	1051.68	137.84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61	0.00	68.6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53.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2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23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4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25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6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	0.00	0.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	46.59	46.5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1	1219.75	1219.75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2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3	0.00	0.00	0.00
	14			34			
本年收入合计	15	1253.23	本年支出合计	35	1266.33	1266.3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	13.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6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	13.10		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8	0.00		38			
	19			39			
总计	20	1266.33	总计	40	1266.33	1266.3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66.33	1062.73	203.6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6.59	46.5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59	46.5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6.59	46.5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19.75	1016.14	203.6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19.75	1016.14	203.64
2120104	城管执法	1151.14	1016.14	13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61	0.00	68.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7.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58
30101	基本工资	178.11	30201	办公费	13.6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36.48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58
30103	奖金	108.42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48.49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8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20	30206	电费	4.1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2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18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24	30211	差旅费	1.0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0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23	30214	租赁费	12.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98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6.4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6.00	30226	劳务费	2.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部门：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0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6.39	30229	福利费	7.26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5.83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7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859.15	公用经费合计					203.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50	0	0	0		4.5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1383.06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增加 80.45 万元，增长 24.5%，主要是因为城市“三创四化”工作的全面开展，城管执法工作任务繁重，造成经费增加、人员增加和支付 2016 年度城管大楼维修改造款等。年末结转和结余 78.34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320.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53.23 万元，占 94.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67 万元，占 5.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304.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98.27 万元，占 84.2%；项目支出 206.45 万元，占 15.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66.33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增加 58.2 万元，增长 4.8%，主要原因人员增加、支付 2016 年度城管大楼维修改造款等。年末无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66.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1%，与 2017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4.14 万元，增长 7.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造成经费的增加和支付 2016 年度城管大楼维修改造款等。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66.3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6.59 万元，占 3.7%；城乡社区支出 1219.75 万元，占 96.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59.2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266.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5%，其中：

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46.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

年初预算为 101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9.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共预算绩效考核奖、公车改革交通补贴未在年初预算内，本级上级追加专项、伤残保健金等未纳入年初预算。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级上年结转解决购买执法设备经费和本级追加的解决城管大楼维修改造款。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62.7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59.1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0.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公用经费 203.5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9.2%，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无，与上年相比减少（增长）无。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4.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0%，与上年相比减少4.66，减少100.0%。原因是无公务接待。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无，与上年相比减少（增长）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

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8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2018年度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有关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2.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3.5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67.78 万元，增长 49.9%。主要原因是：增加公车改革交通补贴，完成创建工作任务加重而发生的日常公用经费增加等。

(二) 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2 万元，用于召开 2017 年度工作总结表彰暨 2018 年工作动员大会，人数 149 人，内容为 2017 年工作总结表彰，

部署 2018 年工作，用于召开中共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总支委会庆祝建党 97 周年党员大会，人数 95 人，内容为总结 2018 年上半年党建工作，并对下半年的党建工作部署及宣读优秀共产党员的表彰决定等，用于“一节一会”动员部署大会，人数 148 人，内容为“一节一会”期间市容秩序管理工作及现场执勤动员部署；开支培训费 5.17 万元，用于城管执法业务学习培训，人数 148 人，内容为学习《株洲市城市管理综合条例》和《行政处罚法》，用于城管执法业务学习培训，人数 148 人，内容为城管执法技巧及行政处罚案件处理，用于城管执法业务学习培训，人数 148 人，内容为学习《株洲市城市管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和《外地城管执法典型案例》，用于开展参加教育观影活动、购买培训书籍报刊杂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2.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8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7.3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7.3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9.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7.3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9.3%。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财政局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第五部分

其他

2018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

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受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委托执法，承担行政执法的主要职责如下：

（一）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二）行使园林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三）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四）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违反社会生活噪音管理规定和未批准焚废弃物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未采取防燃、防尘措施，在人口集中地区存放煤炭、煤矸石、煤渣、煤灰、砂石、灰土等物料的行政处罚权；对未采取密闭或者其他防护措施，运输、装卸或者贮存能够散发有毒有害气体或者粉尘物质的行政处罚权；对城市饮食服务业的经营者未采取有效污染防治措施，致使排放的油烟对附近居民的居住环境造成污染及未按规定处置餐厨废弃物的行政处罚权；对向水体排放、倾倒废渣、城市生活垃圾和未经批准存贮固体废弃物的行政处罚权。

（五）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照商贩以及有照但不按执照规定场地经营而进行店外经营、店外作业的商贩的行政处罚权；对自产蔬菜和农副产品未进入政府指定地点销售的行政处罚权；对违规设置户外广告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破损或者残缺等影响市容的广告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六）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乱停乱放车辆、

当路摆摊设点、堆物作业等侵占城市道路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七) 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

(八) 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和市城管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2、单位机构、人员情况

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系直属醴陵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全额拨款副科级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属一级预算单位，本大队内设5个职能股室和12个中队。

3、重点工作计划

市城管执法大队在醴陵市委、市政府和醴陵城管局的正确领导下，将始终坚持忠诚干事、为民管城，紧扣城市创建主弦，以局党组建设“四个城管”，打造“四个城市”为工作思路，坚持一个总抓手，破解两个难题，实现三个目标，为我市建设富强、美丽、幸福、文明的新醴陵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 开展队伍“大练兵”专项行动建设。以“强转树”专项行动为契机，强化基础建设，实现执法制服和标志标识统一，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机制，完善装备，健全“学、训、战”制度，大力开展执法业务培训，全面提升工作水平和业务能力，打造“政治坚定、作风优良、纪律严明、廉洁务实”的爱民亲民城管执法队伍。

(二) 开展“牛皮癣”专项整治行动。继续加大牛皮癣整治力度，进一步加大源头打击力度，全面杜绝“牛皮癣”影响市容整洁的行为；加大疏导力度，指导社区、居民小区合理设置小广告发布栏，公布疏通、开锁、电器维修等应急电话号码，加大“不雅商业广告”清理活动，上门服务，宣讲政策法规，彻底整治到位。

(三)开展油烟污染治理专项行动。一手抓规，一手抓疏，按照环境治理工作要求，全面推进露天烧烤、夜市及餐饮油烟污染治理行动，统一标准，疏导结合、规范管理，全面推进油烟污染治理，全力整治滨河路、国瓷北路等处的露天烧烤及夜市；推进规范管理，建设疏导点，解决困难群体就业，为市民提供便利，引导规范经营，保护环境，共建大美醴陵。

(四)开展车辆停放秩序整治行动。对城区人行道全面开展乱停乱放集中整治行动，重点整治左权路、醴泉路、滨河路、国瓷路等城区主干道及重点区域的车辆停放秩序，进一步规范摩托车和非机动车停放秩序，确保首尾一致，整齐划一，交通畅通，出行便利。

(五)开展出店占道经营整治行动。以“三创四化”为契机，按“三拆四清”标准，继续加大出店占道经营整治行动，确保临街店面整洁，自觉遵章守纪，为全市人民创建洁、净、美、畅的市容环境秩序。

(六)开展市场周边秩序整治行动。全面加强城区农贸市场周边秩序管理，确保市场周边秩序井然有序，交通畅通；开展马路市场整治，重点加强对姜湾马路市场、太一市场周边等处整治，堵疏结合，引导入市，确保市容环境整洁、有序。

(七)开展广告横幅大清理行动。全面开展沿街店铺店招牌整治，严查一店多招，全面清除乱牵乱挂的横幅广告，确保无视觉污染，创建整洁的市容环境。

(八)开展渣土运输处置整治行动。全面推进建筑工地文明施工，加强运输处置建筑垃圾的管理，严禁带泥上路，严禁抛洒遗漏渣土行为，及时清扫污染路面；加强车辆运输散装货物管理，降低粉尘污染，按环保标准落实，确保城市道路干净整洁。

(九) 开展其他乱象整治行动。开展学校周边综合环境整治行动，设置城管助学岗，净化学校周边市容秩序。同时，全面加乱搭乱建的整治行动，以城市创建为契机，全面开展乱搭乱建大清查整治行动，创建精致精美、宜居宜业城市环境，为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全国文明城市奠定坚实基础。

(二)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部门整体支出包含城乡社区事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即大队基本支出：工资福利支出，一般商品和服务日常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城市管理整治专项支出、城管执法专项支出等工作性专项；大队重点专项支出：为保证队员拥有健康身体更好工作、为队员提供一份保障、执法纠纷处理的工伤治疗经费支出；为提升瓷城形象清洁美观的治理“牛皮癣”专项；提高执法队伍素质的学习培训专项经费支出；提高执法水平、适应现代化执法需要的专用执法设备专项；切实完成市委、市政府交派的其他各项突击抢险救灾的处理突发、抢险专项经费支出。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2018 年年度基本支出总计 1098.27 万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日常公用经费，工作性专项。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863.8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34.44 万元，比上年增长 2.29%。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18 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合计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66 万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控“三公”经费。

(二) 专项支出

1、专项资金安排如下：

2018 年度专项资金安排合计 206.45 万元

①处理突发、抢险专项经费财政拨款资金安排 20 万元；

②队伍学习培训专项经费财政拨款资金安排 5 万元，往来资金 0.17 万元，
小计 5.17 万元；

③工伤治疗专项经费财政拨款资金安排 10 万元；

④治理“牛皮癣专项”项目财政拨款安排 90 万元，往来资金 2.67 万元，小
计 92.67 万元；

⑤专用执法设备专项经费财政拨款资金安排 10 万元；

⑥大队大楼改造工程和城市建设及管理协调经费财政拨款资金安排 68.61 万
元。

2、专项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18 年度专项资金实际使用合计 206.45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203.60 万元，
往来资金 2.84 万元。

①处理突发、抢险专项经费财政拨款资金支出 20 万元；

②队伍学习培训专项经费支出 5.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资金 5 万元，往来
资金 0.17 万元；

③工伤治疗专项经费财政拨款资金支出 10 万元；

④治理“牛皮癣专项”项目支出 92.6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资金 90 万元，
往来资金 2.67 万元；

⑤专用执法设备专项经费财政拨款资金支出 10 万元；

⑥大队大楼改造工程和城市建设及管理协调经费财政拨款资金安排 68.61 万
元。

专项资金的使用进程安全合规，专项资金支付均严格遵照合同和财务相应管
理制度和规范执行，完全符合支付条件且无无故拖延支付行为发生。

3、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和重点工作，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严格遵循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的管理原则，加强对财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对其中涉及的项目招投标、政府采购事项，本单位均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招标认定单位进行公开招标，同时严格合同签订，落实采购物资，搞好资金支付的审核审批手续。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严格项目资金管理，合理安排资金。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18年市城管执法大队在市委、市政府和市城管局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城镇提质战”工作目标，全力推进“三创四化”，贯彻落实“强、转、树”专项行动，努力践行“城管一线工作法”，扎实开展主次干道提质治理工作，全力以赴抓好“三拆四清”，以最优市容秩序、最美城市环境迎接瓷博盛会召开，胜利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开创城市管理执法工作新篇章。一、强基固本，队伍建设明显加强。二、真抓实干，市容秩序明显好转。三、凝心聚力，护航最美瓷博盛会。四、创新宣教，营造全民参与氛围。五、齐头并进，服务效能明显提升，受到广大市民一致点赞。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1、体制和机制不够顺，经费紧缺。一是因管理多头、人员借调等问题，责、权划分不够明确，派出的队员难以专职于本职工作，没有形成统一高效管理。二是因队员身份复杂，有公务员、工人、人事代理人员、协管员、临聘人员等多种身份导致难以形成有效的管理考核机制；

2、创建工作压力很大。应急及处突管理工作较多。城市管理点多面广，任务多而杂，应急、处突任务年初预算难以达到精确水平；

3、工作经费紧缺。一直以来，大队都存在经费紧缺的现象。

4、监督管理机制需进一步完善。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 1、不断加强队伍建设，提高队伍素质，进一步加强服务管理工作；
- 2、搞好预算编制。按照财政预算文件的要求编细编实预算，预算尽量体现部门的支出规模，保证预算的科学、合理、合法；
- 3、加强规范建设，加强效能建设，加强依法执法；
- 4、加强预算控制，逐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控制费用支出；
- 5、加强节约，依法有效地分配、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安排部门整体经费支出，严格执行中央厉行节约禁止铺张浪费；

2018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系直属醴陵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全额拨款副科级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属一级预算单位，本大队内设 5 个职能股室和 12 个中队（含 6 个派出机构）。

（二）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醴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重点项目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为提升瓷城形象清洁美观的治理“牛皮癣”支出;为保证队员拥有健康身体更好工作、为队员提供一份保障、执法纠纷处理的工伤治疗经费支出;提高执法队伍素质的学习培训专项经费支出;执法案件处理，保护执法队员和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提高执法水平的专用执法设备经费支出;切实完成市委、市政府交派的其他各项处突、抢险任务，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全，维护社会秩序稳定的处理突发、抢险专项经费支出和大楼改造工程等其他专项支出。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18 年度专项资金安排合计 206.45 万元

- ①处理突发、抢险专项经费财政拨款资金安排 20 万元;
- ②队伍学习培训专项经费财政拨款资金安排 5 万元，往来资金 0.17 万元，小计 5.17 万元;
- ③工伤治疗专项经费财政拨款资金安排 10 万元;
- ④治理“牛皮癣专项”项目财政拨款安排 90 万元，往来资金 2.67 万元，小

计 92.67 万元；

⑤专用执法设备专项经费财政拨款资金安排 10 万元；

⑥大队大楼改造工程和城市建设及管理协调经费财政拨款资金安排 68.61 万元。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18 年度专项资金实际使用合计 206.45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203.60 万元，往来资金 2.85 万元。

①处理突发、抢险专项经费财政拨款资金支出 20 万元；

②队伍学习培训专项经费支出 5.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资金 5 万元，往来资金 0.17 万元；

③工伤治疗专项经费财政拨款资金支出 10 万元；

④治理“牛皮癣专项”项目支出 92.6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资金 90 万元，往来资金 2.67 万元；

⑤专用执法设备专项经费财政拨款资金支出 10 万元；

⑥大队大楼改造工程和城市建设及管理协调经费财政拨款资金安排 68.61 万元。

（三）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支持公开透明、统筹兼顾、勤俭节约的原则，完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率。在完成部门职能目标中合理分配人、财、物，严格控制各项支出，使财政资金收到较好的使用效益。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严格遵循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的管理原则，加强对财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对其中涉及的项目招投标、政府采购事项，本单位均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招标认定单位进行公开招标，同时严格合同签订，落实采购物资，搞好资金支付的审核审批手续。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

性和有效性。严格项目资金管理，合理安排资金。

四、项目绩效情况

我单位申报的专项计划，从 2018 年年初计划实施，并于 2018 年底前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专项资金的使用进程安全合规，专项资金支付均严格遵照合同和财务相应管理制度和规范执行，完全符合支付条件且无无故拖延支付行为发生。

治理“牛皮癣”等经费，该项目实施后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依据充分，并且目标非常明确，预定目标设置合理，符合要求。市容秩序明显好转，提升了瓷城形象，自身服务效能明显提升，队伍建设得到全面加强，凝心聚力，护航最美瓷博会等得到了上级领导充分肯定，受到广大市民一致点赞。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继续抓好项目的全面跟踪检查和指导督促工作，加强项目管理，对于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二）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
2、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制定项目用款计划、预期绩效目标，并对项目绩效实施实时监控，有效防止专项资金挤占、挪用现象发生，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3、完善绩效考评体系，使考评有据可依。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合理安排项目经费支出，严格执行中央厉行节约禁止铺张浪费。